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7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等内容。根据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本次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原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调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该解释的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的影响。

三、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进行的相应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8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章程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前后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二条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十二条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十四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金属桥梁结构及桥梁零件的设计制造;建筑用金属结构、构件的设计制造;橡胶制品的设计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和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的设计制造;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的设计制造;工程设计、工程咨询;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交通器材及其他交通运输设备、交通安全及管制专用设备、水资源专用机械制造;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城市低地板车辆及配件的设计、制造,租赁及相关领域的技术服务;合成材料制造;塑料制品业;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施工;公路工程总承包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施工;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施工;城市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城市轨道交通运输;工程技术;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铁路铺轨架梁工程专业承包。(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第十四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金属桥梁结构及桥梁零件的设计制造;建筑用金属结构、构件的设计制造;橡胶制品的设计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和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的设计制造;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的设计制造;工程设计、工程咨询;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交通器材及其他交通运输设备、交通安全及管制专用设备、水资源专用机械制造;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城市低地板车辆及配件的设计、制造,租赁及相关领域的技术服务;合成材料制造;塑料制品业;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施工;公路工程总承包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施工;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施工;城市轨道交通运输;铁路工程、隧道工程和桥梁工程;铁路铺轨架梁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五章 董事会 …… 第八章 公司党委 ……	第五章 公司党委 …… 第六章 董事会 …… (将"第八章 公司党委"的章节顺序调整为"第五章 公司党委",章节条款变更后的序号依次顺延)
第一百五十一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经上级党组织批准,设立中国共产党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同时,根据有关规定,设立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	第九十八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设立中国共产党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同时,根据有关规定,设立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党委是党的组织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公司治理结构中具有法定地位,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领导作用,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重大经营管理事项须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者经理层作出决定。	第一百〇一条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重大经营管理事项须经党委前置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按照职权和规定程序作出决定。
第一百五十五条 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 党委书记、董事长一般由一人担任,党员总经理担任副书记。	第一百〇二条 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 党委书记、董事长由一人担任,党员总经理担任党委副书记。党委可配备专责抓党建工作的专职副书记,专职副书记进入董事会且不在经理层任职。
第一百五十六条 办事机构和人员 公司设立党的工作部门,配备党务工作人员,负责党的组织建设、党员队伍建设和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的选拔任用、教育培养、管理监督等相关党的建设工作。	第一百〇三条 办事机构 公司党委按照有利于加强党的工作和精干高效原则,根据实际需要设立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等工作机构,有关机构可以与企业职能相近的管理部门合署办公。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为党的活动开展提供必要条件,保障党组织活动场所和经费,党组织工作经费按照不低于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1%纳入企业预算。	第一百〇四条 公司为党的活动开展提供必要条件,保障党组织活动场所和经费,纳入管理费用的党组织工作经费按照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 1%纳入年度预算。
第二百〇六条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直属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第二百〇六条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公司章程》中条款相互引用的,条款序号相应变化。此外,本次修订中也对部分标点格式作了统一规范,不涉及实质内容变更,故不单独列式。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共十二章,二百一十条,全文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的巨潮资讯网。

二、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9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成都农商行申请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申请授信的基本情况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都市新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交科")拟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西区支行(以下简称"成都农商行")申请授信,具体情况如下:

1、授信额度:不超过 1,000.00 万元。

2、授信期限:不超过 1 年。

3、授信品种:流动资金贷款。

4、贷款利率:贷款年利率不超过 4.35%。

5、担保方式:信用。

6、借款目的:补充流动资金。

7、授信主体: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西区支行。

上述融资业务具体以新筑交科与成都农商行签署的协议为准。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成都农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新筑交科本次向成都农商行申请授信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新筑交科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	成都市新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成都市新津区五津街道希望路 799 号(工业园区)
成立日期	2013 年 1 月 17 日
法定代表人	冉权
注册资本	人民币肆亿元整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减振降噪设备制造;减振降噪设备销售;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铁路运输辅助活动;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安全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对外承包工程;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劳务分包;电气安装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股权控制关系

新筑交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 100%股权。

三、申请授信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筑交科向成都农商行申请授信,有利于保证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四、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0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5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5 日 9:15-15:00。

3、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8 日。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六)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5 月 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新津工业园区 A 区兴园三路 99 号公司 324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提案名称及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成都农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

(二)提案披露情况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23-024),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三)特别说明

需特别决议的提案:提案 1.00。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1 日　8:30-17:30;

3、登记地点:四川新津工业园区 A 区兴园 3 路 9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应在 2023 年 5 月 11 日前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二)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简杰;

2、联系电话(传真):028-82550671;

3、地址:四川新津工业园区 A 区兴园 3 路 9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邮箱:vendition@xinzhu.com;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80

2、投票简称:"新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5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成都农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			

注:1、上述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对应栏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授权委托书应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

委托人 / 单位(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 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 / 单位股票账号:
委托人 / 单位持股数:
委托人 / 单位持有股份的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签发日期:

附件三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名称(姓名)	
地址	
有效证件及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填写日期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5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54,560,478.00	276,744,581.67	276,744,581.67	2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106,161.83	-59,174,003.16	-59,174,003.16	-3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0,929,388.93	-80,035,965.20	-80,035,965.20	-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172,459.93	117,516,535.03	117,516,535.03	-81.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41	-0.0769	-0.0769	-35.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41	-0.0769	-0.0769	-35.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5%	-1.80%	-1.80%	-2.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2,257,804,228.02	11,771,433,422.04	11,776,547,001.85	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684,494,374.69	1,763,266,215.09	1,763,466,595.67	-4.4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等内容。根据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调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该解释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该解释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 2023 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的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5,577.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8,818.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9,715.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406.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3,477.59	
合计	823,227.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长率	变动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30,793,212.54	44,131,248.95	-30.22%	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1,333.80 万元,减幅 30.22%,主要系应收票据到期兑付及背书支付货款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3,143,409.52	253,066,218.49	126.48%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32,007.72 万元,增幅 126.48%,主要系光伏项目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577,392,353.10	397,154,769.77	45.38%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18,023.76 万元,增幅 45.38%,主要系本期新增 2.8 亿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0,197,762.54	87,266,936.63	-42.48%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3,706.92 万元,减幅 42.48%,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末计提的职工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28,382,599.72	42,315,334.53	-32.93%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1,393.27 万元,减幅 32.93%,主要系本期缴纳上年末应交增值税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9,818,276.24	920,490,578.89	46.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42,932.77 万元,增幅 46.64%,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7,344,866.21	-11,651,646.88	48.86%	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569.32 万元,减幅 48.86%,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综合影响所致。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长率	变动原因
营业成本	218,445,343.30	158,209,090.75	38.07%	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6,023.63 万元,增幅 38.07%,主要系轨道交通产业较根据客户交货计划交货量同比增加,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9,438,118.20	11,618,104.66	67.31%	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782.00 万元,增幅 67.31%,主要系新型磁悬浮系统研发项目达到预定研发目标并于 2022 年 5 月转入无形资产,研发费用中无形资产摊销金额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3,030,517.54	4,682,291.65	-35.28%	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165.18 万元,减幅 35.28%,主要系收回部分长账龄款项,同时新增应收账款,致账龄结构发生变化所致。
营业外收入	492,468.62	351,303.03	40.18%	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 14.12 万元,增幅 40.18%,主要系本期收到供应商罚款收入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6,923,059.67	1,396,815.31	395.63%	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 552.62 万元,增幅 395.63%,主要系部分子公司"三免三减半"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到期执行新税率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8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90%	122,333,000	122,333,000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60%	104,572,204			
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9%	34,556,851		质押	34,500,000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0%	32,268,492			
新津聚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	16,092,000		质押	16,000,000
芜湖长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0.75%	5,741,828			
吴国英	境内自然人	0.60%	4,596,700			
王伦明	境内自然人	0.57%	4,380,347			
严良敏	境内自然人	0.48%	3,690,90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47%	3,648,7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4,572,204	人民币普通股	104,572,204
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556,851	人民币普通股	34,556,851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32,268,492	人民币普通股	32,268,492
新津聚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0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92,000
芜湖长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741,828	人民币普通股	5,741,828
吴国英	4,596,700	人民币普通股	4,596,700
王伦明	4,380,347	人民币普通股	4,380,347
严良敏	3,690,900	人民币普通股	3,690,90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48,700	人民币普通股	3,648,700
孙菊芬	3,573,500	人民币普通股	3,573,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2、本公司未知上述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82,199,839.72	1,334,789,899.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377,491.43	39,735,738.77
应收账款	1,595,477,934.29	1,542,902,866.81
应收款项融资	30,793,212.54	44,131,248.95
预付款项	22,055,215.20	21,670,956.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7,348,968.88	192,252,187.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3,359,390.23	455,526,392.60
合同资产	366,473,442.09	323,899,470.0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1,826,055.28	170,797,962.01
流动资产合计	4,317,911,549.66	4,125,706,722.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8,019,333.40	118,019,333.40
长期股权投资	333,044,509.19	334,550,791.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095,128.14	40,848,667.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4,288,560.41	122,089,163.16
固定资产	5,113,471,563.86	5,110,112,187.91
在建工程	450,949,536.04	473,404,278.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7,802,006.92	165,565,197.02
无形资产	745,721,843.68	763,558,897.35
开发支出	105,578,975.31	98,460,949.18
商誉	3,324,174.59	3,324,174.59
长期待摊费用	30,779,932.94	34,705,761.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673,704.36	133,134,659.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3,143,409.52	253,066,218.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39,892,678.36	7,650,840,279.11
资产总计	12,257,804,228.02	11,776,547,001.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7,392,353.10	397,154,769.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4,491,321.89	292,683,370.96
应付账款	1,224,614,659.09	1,217,509,013.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048,241.59	6,929,678.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197,762.54	87,266,936.63
应交税费	28,382,599.72	42,315,334.53
其他应付款	580,101,457.86	568,667,071.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846,725.68	39,569,024.5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9,818,276.24	920,490,578.89
其他流动负债	226,163,540.96	237,768,238.28
流动负债合计	4,306,210,212.99	3,770,784,992.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523,284,881.39	3,206,929,511.0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6,895,011.19	138,391,028.69
长期应付款	724,039,299.32	1,028,361,495.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926,886.62	30,297,384.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254,376.23	32,769,180.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724,000,000.00	724,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83,400,454.75	5,160,748,600.22
负债合计	9,489,610,667.74	8,931,533,592.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9,168,670.00	769,168,67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10,203,263.27	1,703,601,796.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344,866.21	-11,651,646.88
专项储备	4,608,026.23	4,382,332.38
盈余公积	65,297,123.54	65,297,123.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47,437,842.14	-767,331,680.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4,494,374.69	1,763,466,595.67
少数股东权益	1,083,699,185.59	1,081,546,813.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8,193,560.28	2,845,013,408.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257,804,228.02	11,776,547,001.85

法定代表人:肖光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秀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秀英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54,560,478.00	276,744,581.67
其中:营业收入	354,560,478.00	276,744,581.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7,424,775.37	302,300,200.45
其中:营业成本	218,445,343.30	158,209,090.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68,279.62	4,040,264.43
销售费用	10,338,378.66	11,070,794.72
管理费用	48,644,954.43	44,397,600.74
研发费用	19,438,118.20	11,618,104.66
财务费用	85,989,701.16	72,964,345.15
其中:利息费用	82,481,807.04	69,383,527.62
利息收入	2,502,422.29	2,352,193.56
加:其他收益	476,257.55	679,396.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10,083.33	-8,033,278.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10,083.33	-8,033,278.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30,517.54	4,682,291.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712,948.97	-17,353,992.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577.2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55,024,977.30	-45,581,202.33
加:营业外收入	492,468.62	351,303.03
减:营业外支出	70,191.88	10,928.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54,602,700.56	-45,240,827.55
减:所得税费用	6,923,059.67	1,396,815.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525,760.23	-46,637,642.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525,760.23	-46,637,642.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106,161.83	-59,174,003.16
2.少数股东损益	18,580,401.60	12,536,360.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93,219.33	37,547,149.3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93,219.33	37,547,149.3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90,508.27	41,088,503.6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90,508.27	41,088,503.6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02,711.06	-3,541,354.3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84.37	-7,761.9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04,695.43	-3,533,592.3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218,979.56	-9,090,493.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5,799,381.16	-21,626,853.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80,401.60	12,536,360.3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41	-0.076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41	-0.076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肖光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秀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秀英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3,403,266.21	455,805,586.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897.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64,125.53	7,337,556.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667,391.74	463,243,040.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731,581.54	215,019,263.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153,936.60	98,121,108.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567,015.26	14,817,200.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42,398.41	17,768,93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494,931.81	345,726,504.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72,459.93	117,516,535.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098.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98.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99,752,176.23	72,932,958.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2,209.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752,176.23	76,335,168.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688,077.29	-76,335,168.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8,410,000.00	903,364,195.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95,419.68	57,123,362.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8,405,419.68	960,487,557.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054,629.62	623,293,674.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139,181.49	38,003,874.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731,181.62	212,510,331.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924,992.73	873,807,880.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480,426.95	86,679,677.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8,706.31	-334,343.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836,103.28	127,526,700.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0,139,488.01	681,407,279.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5,975,591.29	808,933,980.40

(二)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4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光辉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5)。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进行的相应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的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按照"管控高效、保障有力、服务优质"的原则,为全面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质效,建立与公司转型发展需求相匹配的组织机构,以提升各产业公司自主经营能力,实现以业务为导向的管理一站式服务,健全监督管理和差异化管控体系,同步加快新业务经营管理能力的建设和提升。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调整组织机构(调整后的组织机构图详见附件)。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成都农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成都农商行申请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详见 刊登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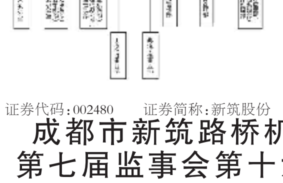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6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宏鹰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5)。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进行的相应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